

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7】第 1738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cn

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财务报表附注 1-23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7】第 1738 号

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泰控股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7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7年1-6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泰控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泰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泰控股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7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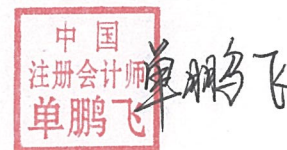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6.30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一	49,392.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二	737.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三	127.48	
流动资产合计		50,257.05	-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资产总计		50,257.05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四	9,000.00	
应交税费	附注五	20.70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	85,703.00	1,56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723.70	1,56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94,723.70	1,560.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	-44,466.65	-1,56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66.65	-1,56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257.05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前海华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	
减：营业成本		-	
税金及附加	附注八	18,322.43	
销售费用	附注九	2,702.23	
管理费用	附注十	21,288.60	1,560.00
财务费用	附注十一	593.3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906.65	-1,560.00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906.65	-1,560.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06.65	-1,56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906.65	-1,56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收取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十二	60,642,61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42,617.71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0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1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0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十二	60,558,80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93,225.3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92.39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入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92.39	-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92.39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附注 目		2017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1,560.00	-1,560.00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	-	-1,560.00	-1,560.00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42,906.65	-42,906.65	-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06.65	-42,906.65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	-	-	-	-	-	-44,466.65	-44,466.65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	-	-	-1,56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560.00		-1,56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								-1,560.00		-1,56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度、2017年1-6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都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DPDJ788 号。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经全体股东一致约定, 于 2046 年 11 月 11 日前全部缴付到位。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 公司实收资本 0.00 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
杨柳飞	货币	3500.00	00.00	00.00
王伟卿	货币	1500.00	00.00	00.00
合计	——	5000.00	00.00	0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柳飞。

经营范围: 供应链服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1 月 21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五）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 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

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 外币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一）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12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12个月之内（含12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

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4）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及应收非关联方款项。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

（十三）存货

1.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

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年或 5 年	5%	31.67%或 19%
运输设备	3 年或 5 年	5%	31.67%或 19%
办公家具	3 年或 5 年	5%	31.67%或 19%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4.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十八）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十九）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专利权和电脑软件。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列示。

无形资产按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分3年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无形资产，

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商标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合同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

(3)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

(4)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使用寿命平均摊销。

(5) 定期复合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3)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5)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分 5 年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

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二十三）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作为或有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1）本集团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在将商品运送至购货方指定收货地点或购货方至本

集团指定地点提货时，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清偿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七）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除投资性房地产外的固定资产按（二、（十六））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二、（二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并转出融资租赁租出资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在租赁期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融资收入。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三、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纳税额，一般纳税人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无。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7,482.96	
其他货币资金	11,909.43	
合计	49,392.39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余额为公司在平安银行开立的专属账户(平安易宝)。

期末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 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按照账龄组合					
组合 2: 关联方、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737.18	100.00			737.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37.18	100.00			737.18

(接上表)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按照账龄组合					
组合 2: 关联方、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代垫款					
合计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往来款		
代垫款	737.18	

5、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6、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其他流动资产

(四)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预缴税款	127.48	
合 计	127.48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一、短期薪酬		20,475.47	11,475.47	9,0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7.00	637.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1,112.47	12,112.47	9,000.00

1、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04.35	10,004.35	9,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200.00	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058.12	1,058.1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004.88	1,004.88	
2、工伤保险费		11.64	11.64	
3、生育保险费		41.60	41.60	
四、住房公积金		213.00	21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20,475.47	11,475.47	9,000.0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1、基本养老保险		553.80	553.80	
2、失业保险费		83.20	83.20	
合 计		637.00	637.00	

(五)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7.6.30	2016.12.31
其他	20.70	
合 计	20.70	

(六)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往来款	85,703.00	1,560.00
合 计	85,703.00	1,56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0.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60.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06.65	-1,56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466.65	-1,560.00

（八）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城建税	89.68	
教育费附加	38.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62	
印花税	18,168.70	
合 计	18,322.43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税项。

（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仓储费	2,702.23	
合 计	2,702.23	

(十)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工资	18,285.48	
福利费	200.00	
社保费	1,695.12	
办公费		1,560.00
差旅费	35.00	
住房公积金	213.00	
其他	860.00	
合计	21,288.60	1,560.00

(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1.58	
手续费	604.97	
合 计	593.39	

(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往来款	60,642,606.13	
利息收入	11.58	
合 计	60,642,617.7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往来款	60,554,929.47	
手续费	2,284.97	
其他	1,595.00	

合 计	60,558,809.44	
-----	---------------	--

(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906.65	-1,560.00
加：少数股东损益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2,299.04	1,560.00
其他(资产置换影响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92.39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债权投资冲减债务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392.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92.3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一、现金	49,392.39	
其中：库存现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482.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909.4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92.3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杨柳飞先生。

2、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3、关联方应付款项

往来科目	关联方单位名称	2017.6.30	2016.12.3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杨柳飞	3,04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其它重要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pany.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officer.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 12月 30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70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增刚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9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7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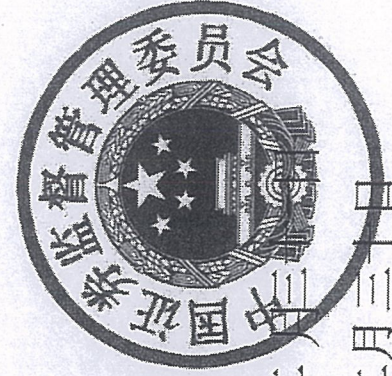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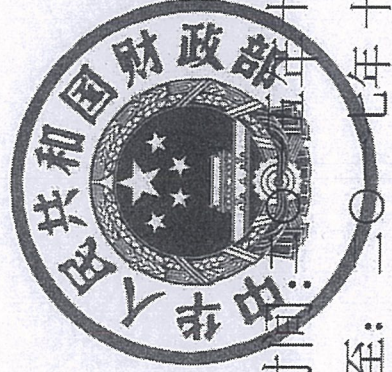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5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证书号: 0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姓名: 李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02-22
身份证号: 13070219730222051X
工作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2330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02233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委员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七年 五月 十五



9月3日

